

股票代碼：8249

本年報內容及本公司相關
資訊可至下列網址查詢公
開資訊觀測站：

<https://mops.twse.com.tw>

<http://www.csi-sensor.com.tw>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reative Sensor Inc.



113年度 年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魏耀明

代理發言人姓名：洪建仲

職稱：總經理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2)8912-1289

電話：(02)8912-1289

電子郵件信箱：spokesperson@csi-senso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名稱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南京東路六段 501 號 9 樓	(02)8912-1289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67 號地下 1 樓

網址：<http://www.yuanta.com>

電話：02-2586-585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姓名：林柏全會計師、林鈞堯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csi-sensor.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3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11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6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7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7
六、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 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7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 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7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49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 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0
參、募資情形.....	51
一、資本及股份.....	5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3

肆、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7
三、從業員工.....	61
四、環保支出資訊.....	62
五、勞資關係.....	62
六、資通安全管理.....	64
七、重要契約.....	6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67
一、財務狀況.....	67
二、財務績效.....	67
三、現金流量.....	6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8
六、最近年度及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71
陸、特別記載事項	7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7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7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72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7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113 年度營運概況

113 年起全球景氣逐漸回升，在半導體及相關電子產業庫存去化效應下，回補需求湧現，開始提高出貨數量。原本預期 113 年全球景氣會因通膨、地緣政治等因素持續低迷，但隨著美國通膨稍獲控制及降息因素，致使美國經濟仍強勁。受美中貿易影響，使得多數企業轉往新興國家設廠，帶動其需求增長，使得 113 年全年呈現需求強勁狀況；在美元持續走升，台幣相對走貶，使得營業額因匯率的挹注而提升。另外，透過積極的報價策略調整及生產效率的優化也讓整體的營業額及毛利額攀升。整體而言，菱光在 113 年因上述因素影響，營業計劃實施成果與去年同期比較成長。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獲利分析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成長率
營業收入	4,200,192	3,056,224	37.4%
營業毛利	858,386	573,831	49.6%
每股盈餘	3.27	2.18	50%

(二)營收及損益：

113 年營收為 42 億元，較 112 年營收 30.56 億元成長 37.4%。113 年營業毛利為 8.6 億元，較 112 年 5.7 億元增加 49.6%。113 年起，全球景氣逐漸回升，營收及毛利成長主要受到客戶庫存去化效應、終端市場需求復甦，每股稅後淨利為 3.27 元，較 112 年 2.18 元增加 50%。

113 年研發成果：

1. 完成新型線性光學感測器與光源等關鍵零組件試產，藉以達到垂直整合、掌握關鍵技術之目標。
2. 完成開發智慧型圖案感測器 (Smart Pattern Sensor) 原型機開發，與競品相比，具有操作省時、誤判率低、速度快、功能多樣等優勢，並取得三家合作開發終端客戶測試後正面回應。
3. 強化紅外線機芯效能，並優化人工智慧演算法，進一步提升影像清晰度，提高產品競爭力，累計已獲得二十個客戶訂單。
4. 與策略伙伴合作，於醫護照顧產品導入人體姿態識別演算法。
5. 獲得光源、光學感測器及紅外線感測機芯及影像傳輸方法之各國發明專利共 5 篇。

二、114 年度展望

預期 114 年全球經濟成長與 113 年持平，主要驅動因子包括半導體高階製程與伺服器需求強勁和能源領域的持續創新，隨著主要央行放鬆貨幣緊縮程度，預期先進經濟體的消費及投資動能回升帶動全球經濟成長穩健。然而，美國政權輪替後，提高貿易對手的關稅政策可能推升商品價格，收緊移民政策可能導致通膨上升。除美國多項政策影響外，113 年極端氣候事件頻發(熱浪、洪災及乾旱)且影響層面廣泛，加上地緣政治風險仍高，俄烏戰爭與以哈衝突尚未落幕，全球經濟與政治仍具有不確定性及不穩定性。

故本公司在 114 年的經營重點，加深客戶關係並開發新商機，提高關鍵零組件自製及導入，並維繫上下游供應鏈之關係，確保供貨穩定。而工廠方面持續提升自動化生產效率及比重以提高產量，強化品質控管以降低不良率，並推動製程優化及產品良率的改善，以確保獲利。新產品研發，持續聚焦於「安全監控應用」與「工業檢測應用」，透過模組化設計與導入 AI 影像處理進行產品差異化，提升產品競爭力。

本公司在 114 年度經營方針將朝以下方向努力：

1. 加強控管原物料與成品庫存水位，並與客戶保持密切聯繫及關注市場動向，以因應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
2. 提升自動化生產的變化及比重。
3. 持續第二生產基地規劃，提高零組件自製率並建立全自動智慧產線。
4. 掌握自主開發之線性光學感測器及關鍵零組件量產技術，擁有技術與產品自主權。
5. 完成智慧型圖案感測器(Smart Pattern Sensor)終端客戶少量出貨，並取得品牌商 ODM 代工業務，拓展應用市場。
6. 開發新一代紅外線成像及測溫機芯，提升整體效能，並優化人工智慧影像處理演算法，強化競爭力並擴大機芯之應用範疇。
7. 持續申請各國專利，建立競爭優勢。

董事長 黃育仁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

1. 董事資料

114年3月22日

職稱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年)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子女現在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 察人			備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東友科技(股)公司		113.5.31	3	92.6.20	28,906,260	19.39%	26,015,634	19.39%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日本	代表人：黃育仁	男 51~60歲	113.5.31	3	92.6.20	450,000	0.30%	405,000	0.3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環球水泥(股)公司		113.5.31	3	113.5.31	13,158,000	8.83%	11,842,200	8.83%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侯智升	男 41~50歲	113.5.31	3	112.3.13	0	0.00%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光菱電子(股)公司		113.5.31	3	95.6.14	5,701,000	3.82%	5,130,900	3.82%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蕭恩信	男 61~70歲	113.12.4	3	110.7.9	0	0.00%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註2)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王修銘	男 61~70歲	113.5.31	3	98.6.16	0	0.00%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黃詩瑩	女 41~50歲	113.5.31	3	107.7.9	0	0.00%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蕭雲祥	男 61~70歲	113.5.31	3	111.11.29	0	0.00%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顧啟東	男 51~60歲	113.5.31	3	113.5.31	0	0.00%	0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註 1：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黃育仁	董事長：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訊聯基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無錫菱光科技有限公司、南昌菱光科技有限公司、Creative Sensor (USA) Co.、Creative Sensor Co., Ltd. (HK)、Creative Sensor Inc. (BVI)、達鈞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Sensoream Phot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	侯智升	其他：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董事	蕭恩信	董事：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環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工業策進會 監察人：環中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六和機械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王修銘	董事長：東昇應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ensoream Phot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獨立董事	黃詩瑩	董事長：銘星創意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永崴投資控股(股)公司、京元電子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台灣區電子電機同業公會理事
獨立董事	蕭雲祥	董事長：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山太士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吉晟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志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合夥會計師
獨立董事	顧啟東	董事：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桃園市教育審議委員會委員、桃園市身心障礙聯盟理事長、桃園市桃園市自閉症協進會理事長、桃園市虎頭山獅子會創會會長、桃園市教育局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委員會安置委員
獨立董事		董事：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如興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其他：展新法律事務所律師、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兼任講師

註 2：蕭恩信先生於 110.7.9 股東常會新當選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1.6.24 辭任。光菱電子(股)有限公司於 113.12.4 改派蕭恩信先生為其董事代表人。

2.法人股東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及其持股比例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4年3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東友科技(股)公司	菱光科技(股)公司(29.69%)、天達投資(股)公司(10.45%)、光菱電子(股)公司(10.15%)、安富國際投資(股)公司(9.41%)、東安投資(股)公司(5.50%)、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4.52%)、光元實業(股)公司(4.24%)、花旗託管瑞銀歐洲SE投資專戶(0.77%)、東和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5%)、安台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0.44%)
環球水泥(股)公司	升元投資(股)公司(10.32%)、宇聲投資(股)公司(10.29%)、侯博義(7.94%)、匯豐託管比特銀行投資專戶(4.87%)、博智投資(股)公司(4.27%)、侯蘇錦倩(3.43%)、渣打託管星展銀行0600049662(3.09%)、侯博裕(2.76%)、財團法人吳尊賢文教公益基金會(1.79%)、龍億昌砂石(股)公司(1.45%)
光菱電子(股)公司	東友科技(股)公司(19.29%)、菱光科技(股)公司(19.07%)、光友(股)公司(11.30%)、呂全福(10.05%)、天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82%)、兆世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91%)、黃林和惠(2.22%)、黃茂雄(0.94%)、兆世國際開發(股)公司(0.81%)、李福星(0.75%)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4年3月22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天達投資(股)公司	菱光科技(股)公司(29.85%)、光菱電子(股)公司(27.27%)、東友科技(股)公司(25.17%)、聯昌電子企業(股)公司(9.79%)、光友(股)公司(6.99%)、日晟(股)公司(0.92%)
安富國際投資(股)公司	有萬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5%)、東光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安心食品服務股份有限公司(30%)、光元實業股份有限公司(4%)
東安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99.60%)、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0.20%)、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0.20%)
東元國際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100%)
光元實業(股)公司	東光投資(股)公司(34.46%)、黃林和惠(51.58%)、香港商明業投資有限公司(10.0%)、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0.74%)、其他(3.22%)
東和國際投資(股)公司	黃尚莉(25.89%)、王伯元(20%)、光元實業(股)公司(29.5%)、黃育仁(17.78%)、其他(6.83%)
安台國際投資(股)公司	東元電機(股)公司(100%)
升元投資(股)公司	侯博義
宇聲投資(股)公司	侯博義

博智投資(股)公司	侯博義
龍億昌砂石(股)公司	黃耀徵、楊進松
光友(股)公司	光元實業(股)公司(22.28%)、兆世國際開發(股)公司(18.38%)、兆世實業(股)公司(15.19%)、黃茂雄(10.04%)、東光投資(股)公司(9.88%)、林欣蓓(5.11%)、張立群(3.80%)、黃林和惠(3.74%)、張立佑(3.74%)、張秉諺(2.27%)
兆世實業(股)公司	明正投資有限公司(50.50%)、承悅有限公司(25.25%)、開悅實業(股)公司(17.25%)、其他(7%)
兆世國際開發(股)公司	明正投資有限公司(37%)、承悅有限公司(26.25%)、兆世實業(股)公司(9.25%)、開悅實業(股)公司(8.75%)、其他(18.75%)

3.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一)	獨立性情形(註二)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家數
董事長/黃育仁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請參閱第 3 頁董事會 資料。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 法第三十條各款情 事。	不適用	1
董事/侯智升			0
董事/蕭恩信			0
獨立董事/王修銘	1. 董事專業資格與經驗 請參閱第 3 頁董事會 資料。 2. 所有董事皆未有公司 法第三十條各款情 事。	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 1. 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 之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暨 「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 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相關規定 2.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 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3.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 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 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獨立董事/黃詩瑩			3
獨立董事/蕭雲祥			0
獨立董事/顧啟東			1

註一：有下列情事之一者，不得充任經理人，其已充任者，當然解任：

1. 曾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規定之罪，經有罪判決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五年。
2. 曾犯詐欺、背信、侵占罪經宣告有期徒刑一年以上之刑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
3. 曾犯貪污治罪條例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尚未執行、尚未執行完畢，或執行完畢、緩刑期滿或赦免後未逾二年者。
4. 受破產之宣告或經法院裁定開始清算程序，尚未復權者。
5. 使用票據經拒絕往來尚未期滿者。
6. 無行為能力或限制行為能力者。
7. 受輔助宣告尚未撤銷。

註二：

1. 非公司法第二十七條規定之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之獨立董事，未逾三家。
3. 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無下列情事之一：
 - (1)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 (3) 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1) 所列之經理人或 (2)、(3) 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7) 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 (8) 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
 - (9) 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台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者，不在此限。

4.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明訂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地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與經驗如下：

- 一、領導能力。
- 二、決策能力。
- 三、國際市場觀。
- 四、產業知識。
- 五、危機處理能力。
- 六、經營管理能力。
- 七、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八、營運判斷能力。
- 九、環境永續。
- 十、社會參與。

管理目標

本公司之董事會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並對公司及股東負責，遵循各項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與公司治理之各項作業與安排，確保發揮董事會之職責。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須具備執行業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產業決策與管理等各項能力，為達成董事會職能目標，訂定多元性管理目標如下：

- (一) 性別多元化，女性董事目標為一席以上。
- (二) 領域多元化，經營管理、領導決策、產業知識、會計及財務分析等核心項目，涵蓋以上四項。

多元化落實情形

- 本公司董事會七位成員中，包含一名女性董事。
- 四位獨立董事中，一位任期年資在一年以下、二位任期年資在三到六年間、一位在六年以上。全體董事中，二位在 41 至 50 歲間，三位在 51 至 60 歲間，二位年齡在 61 至 65 歲間，董事年齡層分布廣泛。
- 現任 7 席董事中，學歷包含經營電機碩士、經濟研究碩士、智慧財產權碩士、財務管理博士…等；其中每位董事的專業背景亦有不同；黃育仁、侯智升、蕭恩信、顧啟東及蕭雲祥董事，長於進行營運判斷、領導決策、經營管理、危機處理且具有環境永續及國際市場觀；黃詩瑩董事具會計及財務分析專長；王修銘董事具相關產業經驗。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學歷及專長互補，在領域及性別多元互補，達成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設定之目標。

本公司董事會任一性別董事席次未達三分之一者，敘明原因及規劃提升董事性別多元化採行之措施：

現任七席董事，不同性別董事席次雖尚未達董事會席次三分之一（含）以上，但已符合至少一席不同性別董事，佔比 14.3%（黃詩瑩女士）。董事會之組成主要考量候選人的專業背景、經驗及對公司未來發展的參與度及貢獻度等，並未特別設限性別比例，但未來仍將促進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對於不同性別董事達三分之一將設定為長期目標。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之目標為獨立董事席次至少佔全體董事席次的三分之一、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及董事間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目前本公司董事會七位成員具備多元背景，包括不同產業、學術及法律等專業背景，其中包含一名女性董事；七位董事中，四位為獨立董事，佔全體董事席次三分之一以上，且董事間無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因此本公司董事會具有獨立性。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表：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黃育仁	侯智升	蕭恩信	顧啟東	王修銘	蕭雲祥	黃詩瑩
性別	男	男	男	男	男	男	女
國籍	日本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年齡	51-60	41-50	61-65	51-60	61-70	61-70	41-50
兼任本公司員工	√						
專業知識與才能							
商務	√	√	√	√	√	√	√
科技	√	√	√		√		
財務/會計							√
法律				√			
行銷	√	√	√		√	√	
資訊安全						√	√
能力與經驗							
領導能力	√	√	√	√	√	√	√
決策能力	√	√	√	√	√	√	√
國際市場觀	√	√	√	√	√	√	√
產業知識	√	√	√		√		
危機處理能力	√	√	√	√	√	√	√
經營管理能力	√	√	√	√	√	√	√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
營運判斷能力	√	√	√	√	√	√	√
環境永續	√	√	√	√	√	√	√
社會參與	√	√	√	√	√	√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3月22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策略長	日本	黃育仁	男	111.04.26	405,000	0.30%	0	0	0	0	東友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 東元集團資訊電子事業群執行長 美國哥倫比亞大學電機碩士	(註5)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魏耀明(註1)	男	113.10.29	0	0	0	0	0	0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顧問 中原大學電子系	(註5)	無	無	
代理總經理	中華民國	楊其昶(註2)	男	104.11.09	0	0	0	0	0	0	凌陽科技(股)公司業務處長 日本慶應大學MBA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蕭獻賦(註3)	男	111.11.02	1,000	0	0	0	0	0	南昌菱光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美國喬治亞理工學院博士後研究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吳少洋(註4)	男	109.12.30	0	0	0	0	0	0	錐光金屬營運長 中央大學機械工程學所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洪建仲	男	110.11.09	162,000	0.12%	0	0	0	0	寶楠生技(股)公司協理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經理	中華民國	林季屏	女	112.03.13	117,000	0.09%	0	0	0	0	菱光科技(股)公司副理 銘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公司治理管主	中華民國	買橋培	女	110.11.09	54,000	0.04%	4,500	0.003%	0	0	台灣大哥大資深管理師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所	無	無	無	

註1：魏耀明先生於113.10.29新任。

註2：楊其昶先生於113.10.29解任，於113.11.30離職。

註3：蕭獻賦先生於113.03.27離職。

註4：吳少洋先生於113.07.19離職。

註5：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董事長	董事
策略長	黃育仁	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訊聯基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無錫菱光科技有限公司、南昌菱光科技有限公司、Creative Sensor (USA) Co.、Creative Sensor Co.,Ltd. (HK)、Creative Sensor Inc. (BVI)、Sensorem Photonics India Private Limited
		其他：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策略長
總經理	魏耀明	董事長：	東友數碼科技(東莞)有限公司
		董事：	光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All-In-One International Co., Ltd.、Image System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其他：	南昌菱光科技有限公司總經理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	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公司												
2		代表人：黃育仁												
3	董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												
4		代表人：侯智升												
5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6		代表人：陳建龍(註1)												
7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1,200	0	8,692	155	200	10,047	10,092	17,793	0	0	27,840	27,885
		代表人：蕭恩信(註2)						(2.78%)	(2.79%)				(7.71%)	(7.72%)
8	副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楊其昶(註3)												
5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2,582	0	6,535	325	325	9,442	9,442	0	0	0	9,442	9,442
4		代表人：侯智升						(2.61%)	(2.61%)				(2.61%)	(2.61%)
9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顧慕堯(註4)												
10	獨立董事	王修銘												
11	獨立董事	黃詩瑩												
12	獨立董事	蕭雲祥												
13	獨立董事	顧啟東(註5)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董事執行職務之報酬，授權薪資報酬委員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外業界水準，再提報董事會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得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本公司另訂有「董事酬金核發辦法」，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73,161。

註1：陳建龍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新當選為本公司董事，於113.12.4卸任，光菱電子(股)公司改派董事代表人。
註2：蕭恩信先生於113.12.4新任，光菱電子(股)公司改派董事代表人。
註3：楊其昶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後卸任。
註4：顧慕堯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後卸任。
註5：顧啟東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新當選為本公司獨立董事。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4、6、7、8、9	4、6、7、8、9	4、6、7、9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2、3、13	2、3、13	3、13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10、11、12	10、11、12	10、11、12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1、5	1、5	1、5、8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2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總計	1~13	1~13	1~13

*以各董事編號表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1)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本公司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	董事長兼策略長	黃育仁																	有
2	總經理	魏耀明 (註1)	8,909	8,909	0	0	14,209	14,209	1,374	0	1,374	24,492	3.78%	0	0	0	0	無	
3	副董事長兼代理總經理	楊其昶 (註2)																無	
4	副總經理	蕭獻賦 (註3)																無	

註1：魏耀明先生於113.10.29新任。

註2：楊其昶先生於113.10.29卸任，於113.11.30離職。

註3：蕭獻賦先生於113.03.27離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2	2
1,000,000元(不含)~2,000,000元(不含)	4	4
2,000,000元(不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不含)~5,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元(不含)~10,000,000元(不含)	3	3
10,000,000元(不含)~15,000,000元(不含)	1	1
15,000,000元(不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不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不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1,2,3,4	1,2,3,4

*以各經理人編號表示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董事長兼策略長	黃育仁	0	10,049 (預估數)	10,049 (預估數)	2.78%
	副董事長兼代理總經理	楊其昶(註2)				
	總經理	魏耀明(註3)				
	副總經理	蕭獻賦(註4)				
	協理	吳少洋(註5)				
	資深經理	洪建仲				
	經理	林季屏				
	公司治理主管	買僑培				

註1：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2：魏耀明先生於113.10.29新任。

註3：楊其昶先生於113.10.29卸任，於113.11.30離職。

註4：蕭獻賦先生於113.03.27離職。

註5：吳少洋先生於113.07.19離職。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	
	112 年度	113 年度
董事	17.41%	9.18%
總經理		
副總經理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且由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訂定並通過董事會決議之「董事酬金核發辦法」規定辦理核發。

本公司董事酬金之範疇包括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業務執行費用及報酬，其報酬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三條之一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盈餘分派之酬勞：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公司未來營運及風險胃納，擬具分派建議並經由董事會決議後，並報告於股東會。業務執行費用：每次董事會給付每位出席董事車馬費。

- (2)本公司給付經理人之員工酬勞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如有獲利時，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提撥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比例提撥。

經理人薪酬包含固定薪資、年終績效獎金、員工酬勞，其中薪資參考同業市場薪資水準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按其個人工作職責與專業能力等進行敘薪；年終績效獎金與員工酬勞則依照本公司「年終績效獎金辦法」、「員工酬勞辦法」進行核算。敘薪金額、年終績效獎金與員工酬勞金額呈請薪酬委員會審議後，並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按既有制度核定發放之。

本公司經理人之酬勞乃依據當年度經營結果及其經理人經營績效表現與貢獻綜合考量發放之，其薪酬公平性、合理性均經薪酬委員會審核與討論，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3 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第九屆 5 次，第十屆 4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第十屆董事會(任期：113 年 5 月 31 日至 116 年 5 月 30 日)					
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董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 代表人：侯智升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陳建龍	3	0	100	應出席 3 次 (113.12.4 解任， 法人股東改派董 事代表人)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蕭恩信	1	0	100	應出席 1 次 (113.12.4 新任， 法人股東改派董 事代表人)
獨立董事	王修銘	3	1	75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黃詩瑩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蕭雲祥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顧啟東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第九屆董事會					
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5	0	100	應出席 5 次
副董事長	東友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楊其昶	4	1	80	應出席 5 次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侯智升	5	0	100	應出席 5 次
董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顧慕堯	5	0	100	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王修銘	5	0	100	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黃詩瑩	5	0	100	應出席 5 次
獨立董事	蕭雲祥	5	0	100	應出席 5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第九屆董事會起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相關內容請參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各項議案所有獨立董事全數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第 10-5 次董事會議(114.02.27)

董事姓名:侯智升董事

議案內容:擬辦理本公司 110 年度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市。

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侯智升董事，因利益迴避暫時離席，不參與討論及表決。決議：侯智升董事因利益關係迴避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 109 年起每年執行一次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113 年評估結果請詳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為與經營團隊有良好的溝通，持續安排向董事報告公司之動態發展，讓董事對公司、經營團隊有清楚瞭解，以利董事進行專業且適當之判斷，協助公司營運發展，有效提昇董事會職能。
2. 持續精進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面向，促請執行單位強化審計委員會議事作業，或請相關權責單位提供必要的諮詢，以確保資訊的完整性、及時性和品質，使提交審計委員會決議之議案內容更為完善且適當。
3. 持續精進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於會議前有事先閱讀及瞭解會議資料，強化會前溝通，以利委員會決策並有效發揮監督職能。

(二)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3.01.01~ 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	「董事會考核自評問卷」之衡量項目，函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進修、內部控制等五大面向。

113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

(1) 整體董事會:

評估項目	題數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12	25.0
B、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12	25.3
C、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7	15.0
D、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7	14.1
E、內部控制	7	14.3
合計	45	93.6

(2) 個別董事成員:

評估項目	題數	得分
A、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3	12.2
B、董事職責認知	3	12.6
C、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8	33.0
D、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3	12.3
E、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3	12.0
F、內部控制	3	12.0
合計	23	94.2

(3) 審計委員會:

評估項目	題數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4	17.5
B、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5	21.8
C、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7	29.8
D、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13.2
E、內部控制	3	11.8
合計	22	94.1

(4) 薪資報酬委員會:

評估項目	題數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4	19.5
B、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5	23.0
C、提升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7	33.5
D、薪資報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13.5
E、內部控制	1	4.5
合計	20	94.0

(5) 永續發展委員會:

評估項目	題數	得分
A、對公司營運的參與程度	4	22.4
B、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認知	3	16.2
C、提升永續發展委員會決策品質	7	39.5
D、永續發展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3	17.2
合計	17	95.3

(三)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
-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2)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 依證交法第十四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依證交法第三十六條之一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 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且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財務報告。
-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3)本屆委員任期：自 110 年 7 月 9 日至委任人該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第一屆 3 次，第二屆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任期：113 年 5 月 31 日至 116 年 5 月 30 日)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黃詩瑩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王修銘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蕭雲祥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獨立董事	顧啟東	4	0	100	應出席 4 次
第一屆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獨立董事	黃詩瑩	3	0	100	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王修銘	3	0	100	應出席 3 次
獨立董事	蕭雲祥	3	0	100	應出席 3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處理情形
113.2.29 第一屆 第二十二次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3.2.29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3.13 第一屆 第二十三次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 3. 通過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3.3.13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5.9 第一屆 第二十四次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3.5.9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8.5 第二屆 第一次	1. 通過本公司推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主席。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3.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人事。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3.8.5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10.29 第二屆 第二次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3.10.29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3.12.17 第二屆 第三次	1.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預算。 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銀行融資合約。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4. 通過新制訂「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 5. 通過 114 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3.12.17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4.2.27 第二屆 第四次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表。 4.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5. 通過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 6. 通過辦理本公司 110 年度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市案。 7.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8.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暨委任報酬及其獨立性評估。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照案通過	經 114.2.27 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之次月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並列席公司審計委員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委員並無反對意見。

2.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如下：

審計委員會 日期及期別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2.29 第一屆第二十二次	稽核報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審議通過並呈報董事會決議
113.3.13 第一屆第二十三次	稽核報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3.5.9 第一屆第二十四次	稽核報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3.8.5 第二屆第一次	稽核報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3.10.29 第二屆第二次	稽核報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3.12.17 第二屆第三次	稽核報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4 年度稽核計畫。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審議通過並呈報董事會決議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情形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3.2.29	112 年度財務報告查核完成，討論查核報告結果與關鍵事項查核情形。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113.12.17	113 年度財報查核規劃 會計師獨立性 112 年審計品質指標資訊	經全體出席獨立董事洽悉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第 9 屆第 22 次董事會(112.2.3)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本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 本集團已設置股務人員及發言人制度，並統一由發言人或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等問題，相關事宜均依照內部作業程序辦理。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 本集團依證交法第 25 條規定按月於主管機關指定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董事、經理人及股份超過 10% 之股東持股異動情形。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 本集團訂有「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以健全本集團與關係企業間之財務業務往來，並防杜關係企業間之進銷貨交易、取得處分資產、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等事項有非常規交易、不當利益輸送之情事。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 本集團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及「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並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以防範內線交易發生。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定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 本集團於「公司治理實守則」中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政策，本公司依專業背景及工作領域等，遴選具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者擔任董事。董事會成員皆產學界之賢達，除具備充足之公司治理與產業技術經驗外，亦具備豐富之金融、財務、會計等專長。董事會成員出席董事會，切實監督並瞭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解營運計劃之執行等。本公司其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情形請參閱第8頁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p> <p>(二)本集團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10年度股東會選任獨立董事後設置審計委員會。為使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於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113.10.29)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請參閱：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p> <p>(三)本集團為提升董事會功能與運作效率，依規定於108年12月16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定規範績效評估結果應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完成，113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已於第十屆第五次董事會報告。詳細請參考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p> <p>(四)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檢查其是否為本公司股東或於本公司支薪，確認其非為利害關係人、是否未涉及訴訟等。並取得會計師出具之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由本公司財會單位先進行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之初評，並送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核定。協同會計師事務所定期調整簽證會計師。113年評估程序詳見附表一，已於第二屆第三次(113.12.17)審計委員會及第十屆第四次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p>	<p>✓</p>		<p>本集團經110年11月9日第九屆第11次董事會決議通過聘任買僑培擔任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推動。主要職責為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強化董事會職能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集團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服務人員，並於公司網站設置聯繫方式，直接與利害關係人連絡對談，使其瞭解公司營運狀況，已於公司網站建置永續發展「利害關係人」專區。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集團委任專業股代機構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電話：(02)2586-5859，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2段67號地下一樓B1)，代辦本公司各項股務事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集團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公司網站之網址為： http://www.csi-sensor.com.tw	(一)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集團已有設置英文網站(http://www.csi-sensor.com.tw/en/index.html)，且設有專人負責各項資訊之蒐集及發佈，並落實發言人制度。	(二)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三)本集團依照證券交易法第36條及其他相關規定之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75天內)，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45天內)與各月份營業情形(每月10日前)，目前暫無法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113年度財務報告已於114.3.13公告並申報。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有些 微差異，仍符合證券交易法 之規定。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	✓		(1)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透過各項福利措施及教育訓練與員工建立良好關係。請參閱本報「勞資關係」說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2)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專區，以利投資人查詢本集團相關資訊，並設置發言人信箱處理股東建議。</p> <p>(3)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繫良好的關係。</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5)董事進修之情形：本集團董事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規範持續進修(註)。</p>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說明。</p>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p> <p>(8)公司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為全體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p>於 113 年度，本公司已改善情形如下：(1)依據 GRI 準則編制 2023 年永續報告書，並依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TCFD)揭露相關資訊、(2)盤查並揭露台灣個體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本公司未來將持續加強永續發展的部分，以期符合公司治理及企業永續發展精神。</p>				

註：1.113 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	黃育仁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
		113/12/27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董事	侯智升	113/8/7	台灣董事學會	全球經濟展望	3
		113/12/27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董事	蕭恩信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
		113/12/27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獨立董事	王修銘	113/5/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掌握 AI 風險管理框架，提升 AI 整合性應用之信任	3
		113/8/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經營管理實務：策略與執行力	3
獨立董事	黃詩瑩	113/5/7	台灣投資人關係協會	誠信經營實務暨內線交易	3
		113/7/9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AI 策略與治理	3
		113/11/2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暨證券法規	3
獨立董事	蕭雲祥	113/9/5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公司治理的績效管理系統運作與評估	3
		113/9/10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企業數位轉型與數位治理	3
獨立董事	顧啟東	113/7/3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4 國泰永續金融暨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6

2. 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資深經理	洪建仲	113/11/7-113/11/8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
		113/12/27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經理	林季屏	113/9/12-113/9/13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113/12/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應注意之非常規交易的實務問題	3
		113/12/27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董監自保必知：洞悉犯罪者如何利用非常規交易、關係人交易之手法	3
公司治理主管	買僑培	113/12/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3
		113/12/20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SDGs 與 ESG 永續管理	3
		113/12/23	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企業永續發展與 ESG、SDGs 行動計劃與策略	3
		113/12/2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商機無限的淨零路徑 - 從產業視野解析策略	3

附表一：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報告

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應定期(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茲評估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柏全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可能影響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事，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項目如下：

一、獨立性評估					
項次	評核內容	是	否	不適用	備註說明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未與本公司有投資關係?	V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是否未與本公司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V			
03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集團有持股投資關係?	V			113/11 經本公司與股代查證屬實。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113/12 取得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證會計師出具之獨立性聲明書中已載明。
05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V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有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者間發生的衝突?	V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V			
08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V			
09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是否未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V			
10	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從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酬?	V			
1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V	未發生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之情形。
12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V			林柏全會計師本年度為服務之第三年、林鈞堯會計師本年度為服務之第六年，無左述之情形。

一、獨立性評估					
項次	評核內容	是	否	不適用	備註說明
1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V			
14	是否取得並審閱簽證會計師事務所作成之有關獨立性書面報告或正式之獨立性聲明？	V			已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於113年12月6日出具會計師獨立聲明書。
1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V			
16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與本公司集團是否未有商業合作關係？	V			
17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與本公司集團是否未有訴訟關係？	V			
二、適任性評估					
項次	評核內容	是	否	不適用	備註說明
01	會計師最近二年是否未有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此會計師事務所最近二年或現在是否未有涉及重大訴訟案件？	V			
02	會計師是否具備專業知識，提供公司專業諮詢及教育訓練服務，並即時提供法規更新相關資訊？	V			會計師具備專業知識可供諮詢並提供公司教育訓練服務
03	會計師是否具備相關產業領域之經驗及專業能力，以執行其職務	V			會計師具有相關產業領域多年之查核經驗及專業
04	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以因應查核本公司之所需？	V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屬國內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信譽卓著，目前亦無重大訴訟事件發生
05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以確保財務報告之品質？	V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所有相關嚴謹的品質控管政策以資確保品質
06	會計師事務所及其人員對於公司之機密資訊皆已盡保密義務，特別是涉及個人之資訊	V			事務所及相關人員皆已盡保密義務，無相關爭議發生
整體評估結論： 經以上評估結果，並未發現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有影響獨立性及適任性之情事。					

(五)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身分別	姓名			
獨立董事 (召集人)	王修銘	請參閱第 7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
獨立董事	蕭雲祥			0
委員	林育祺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有商務、財務等本公司業務所需等專業。 學經歷： Pepperdine University MBA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西園醫療社團法人西園醫院 執行董事	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獨立性相關規定。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 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最近 2 年無提供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

薪資報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覆行下列職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第六屆委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自 113 年 8 月 5 日至委任人該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113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第五屆 2 次，第六屆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113年8月5日至116年5月30日)					
召集人	王修銘	3	0	100%	應出席3次
委員	蕭雲祥	3	0	100%	應出席3次
委員	吳郁萱	1	0	100%	應出席1次 (113.12.4 辭任)
委員	林育祺	0	0	0	應出席0次 (114.2.27 新任)
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					
召集人	王修銘	2	0	100%	應出席2次
委員	蕭雲祥	2	0	100%	應出席2次
委員	黃詩瑩	2	0	100%	應出席2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日期及期別	出席委員	議案內容及 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五屆第十次 113年1月25日	王修銘召集人 黃詩瑩委員 蕭雲祥委員	1. 審議 111 年度盈餘分派之董事酬勞發放情形。 2. 審議 111 年度盈餘分派之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情形。 3. 審議本公司經理人 112 年度員工年終績效獎金案。	案一、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二、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三、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五屆第十一次 113年3月13日	王修銘召集人 黃詩瑩委員 蕭雲祥委員	1. 審議本公司新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案。 2. 審議買回庫藏股轉讓經理人及員工案。 3. 審議經理人給予「激勵留才獎金」案。 4. 本公司「董事酬金核發辦法」修訂案。	案一、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二、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三、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四、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日期及期別	出席委員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六屆第一次 113年10月28日	王修銘召集人 蕭雲祥委員 吳郁萱委員	1. 審議本公司高階經理人敘薪任用案。 2. 113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建議案。	案一、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二、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六屆第二次 113年12月10日	王修銘召集人 蕭雲祥委員	審議 113 年度經理人特別獎金發放建議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洽悉。
第六屆第三次 114年2月27日	王修銘召集人 蕭雲祥委員	1. 本公司 113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 審議買回庫藏股轉讓經理人及員工案。 3. 審議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案。 4. 審議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基層員工分派酬勞條文增訂案。	案一、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二、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三、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四、委員會全體成員同意通過。	案一、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二、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三、洽悉。 案四、提董事會由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六)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

職稱	姓名	所具備之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	專業資格與經驗
召集人/ 財務主管	洪建仲	會計財務、組織管理	具五年以上工作經驗，並具有商務、財務、會計等本公司業務所需等專業。
獨立董事	黃詩瑩	會計審計	參閱第 7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獨立董事	王修銘	經營管理實務、創新技術運用	
獨立董事	蕭雲祥	人權保護與員工權益保障、社會參與	
獨立董事	顧啟東	法令遵循	

2.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責

永續發展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制定、推動及強化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策略等。
- (2) 檢討、追蹤與修訂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
- (3)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事項並審議永續報告書。
- (4) 督導本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業務或其他經董事會決議之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之執行。

3.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五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自 113 年 10 月 29 日至委任人該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113 年度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屆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 1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財務主管	洪建仲	1	0	100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黃詩瑩	1	0	100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王修銘	1	0	100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蕭雲祥	1	0	100	應出席 1 次
獨立董事	顧啟東	1	0	100	應出席 1 次

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處理情形
113.10.29 第一屆 第一次	選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召集人及主席。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洽悉。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一、為使本公司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並強化永續治理，於第十屆第三次董事會(113.10.29)決議通過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轄下已設置永續發展推動小組，負責推動、整合及執行永續相關業務，並定期向本委員會報告執行成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二、本集團目前僅訂定環境分析與風險控制程序，進行公司經營環境內外部的因素分析，風險和機遇的識別。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一) 本集團在台灣地區已無生產活動，本公司南昌廠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效期為 2023/10/31~2026/9/24。負責環境管理作業相關之部門皆定期檢視公司是否符合相關環境法規。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二) 本集團致力宣導各項資源的有效利用，並實施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等措施，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		(三) 本集團空調有定時關閉之設定，海外子公司以氣溫高低設定使用規範，並宣導員工隨手關燈、垃圾分類等節能減碳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四) 本公司係依據 ISO 14064-1：2018 對文件與紀錄保存之要求及本公司管理溫室氣體盤查作業。 1. 最近兩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公噸 CO2e</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範疇</th> <th>112 年度</th> <th>113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td> <td>母公司</td> <td>母公司</td> </tr> <tr> <td>範疇一</td> <td>12.8761</td> <td>12.7592</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127.7429</td> <td>124.8781</td> </tr> <tr> <td>範疇三</td> <td colspan="2">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現階段以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為主。</td> </tr> </tbody> </table> <p>2. 最近兩年度之用水量如下： 單位：M3 立方公尺</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2 年度</th> <th>113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用水量</td> <td>0.837048</td> <td>0.746154</td> </tr> </tbody> </table> <p>3. 最近兩年度之廢棄物總重量如下： 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項目</th> <th>112 年度</th> <th>113 年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般事業棄物</td> <td>-</td> <td>0.0011</td> </tr> <tr> <td>一般廢棄物</td> <td>24.9039</td> <td>0.0803</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減量策略： 以節能為主，台北廠主要溫室氣體排放量來自電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於 96 年開始，每日午休時間實施關燈 1 小時。 (2) 102 年起達符合辦公室標準照度約為 500~1,000 Lux，減少燈具數。 (3) 103 年起鼓勵同仁共乘共享思維，若兩人以上有相近的出發地與目的地，共乘就能省下一台汽車以上的燃料，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降低污染。103 年起為創造低碳交通，在全體進行廠外活動時，提供共乘巴士，減少使用私車移動，有效達成實質減碳效果。 (4) 104 年起逐步汰換成有節能標章 LED 燈具燈管，選擇經認證的節能商品。 (5) 106 年起響應環保，實施自備環保筷。 	範疇	112 年度	113 年度		母公司	母公司	範疇一	12.8761	12.7592	範疇二	127.7429	124.8781	範疇三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現階段以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為主。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用水量	0.837048	0.746154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一般事業棄物	-	0.0011	一般廢棄物	24.9039	0.0803
範疇	112 年度	113 年度																															
	母公司	母公司																															
範疇一	12.8761	12.7592																															
範疇二	127.7429	124.8781																															
範疇三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現階段以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為主。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用水量	0.837048	0.746154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一般事業棄物	-	0.0011																															
一般廢棄物	24.9039	0.080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一)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員工、供應商、合作夥伴的基本人權，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禁止任何侵犯及違反人權之行為，讓人均能獲得公平且有尊嚴之對待所有人員。恪遵營運所在地之勞動相關法規並制定有關人權保障及勞動政策及執行相關措施，保障員工合法權利，落實僱用、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且提供有效、適當之申訴機制，避免並回應危害員工權益之情事，並透過人權相關訓練等規劃，加強及提升內部同仁與利害關係人的人權意識。</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		<p>(二) 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規章，具體規範員工之薪酬、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法規，並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本公司針對同一職別之基層專員，進用人員待遇皆相同，另針對具相關專業及工作經驗之人員，則按錄取者的學經歷、專長及證照等核定待遇，不會因性別或族群而有所差別。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從未雇用童工，亦未曾發生勞資糾紛、貪污、賄賂、具強迫與強制勞動事件及歧視等案件，亦不曾發生涉及侵害員工權利的事件。本公司訂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禁止工作場所性騷擾事件，提供員工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境。以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管理要點」、「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在權益遭受損害或不當處置時提供申訴管道。本公司注重職場多元化女性職員占比約 46.9%，女性主管占比約 37%，本公司績效獎金制度，亦係連結個人對公司的貢獻度，與整體經營績效，進行合理激勵獎酬。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三) 本集團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其它規定作業程序，每月委託外部廠商進行勞工安全衛生檢查、每半年進行飲用水檢測及每年進行照明、消防、二氧化碳檢測、消防逃生演練且定期進行工作環境全面消毒，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113 年度員工職災件數為 0 件、職災人數 0 人及估員工總人數 0%。本公司每年例行於 7 月舉辦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與提供安全工作環境。 113 年度火災之件數為 0 件、死傷人數:0 人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0%。本公司每年例行於 11 月對消防設備進行查檢、改善，例行第三季舉辦消防急救訓練課程，提升同仁消防知識。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	✓		(四) 本集團每年度會開設主管訓練、核心能力及專業能力提升課程，並透過即時電子公佈欄，公告相關課程資訊，讓每位員工可妥善安排自己職涯能力發展。 (五) 本集團已全面導入歐盟環保指令(RoHS)，所有產品已符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RoHS 規定，以及 ISO14001 與 REACH 相關條例，且本公司主要供應商皆已完成 RoHS 因應之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集團網站提供產品及服務相關資訊，並設有專人及電子郵件信箱以提供消費者申訴管道。 (六) 本集團所有供應商均遵守企業社會責任政策，針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者，將要求其改善並指派「責任商業聯盟」(Responsible Business Alliance, RBA)小組定期對供應商進行評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五、本集團依據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制指引(GRI Standards)編制「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將視公司營運狀況及規模制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環保：本集團擁有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本集團環境政策為：(1)遵守並符合環保的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2)提倡資源回收再利用，力行工業減廢，以達污染預防。(3)減少危害性物質使用，做好污染控制與管理，並致力於綠色產品設計與製造。(4)預防意外事故與災害、加強防災演習。此外，本公司為落實綠色地球之環保意識，實施垃圾分類與減量、節約用水用電等措施。 2. 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及社會公益：本集團 113 年度捐款贊助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台北市企業家協會、長榮大學全國大專運動會。 3.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針對每位客戶設有專責人員提供產品的諮詢與協助，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關係。 4. 人權：本公司為維護兩性平等及人格尊嚴，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及懲戒辦法」，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5. 安全衛生：本集團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及其它規定作業程序，每月委託外部廠商進行勞工安全衛生檢查、每半年進行飲用水檢測及每年進行照明、消防、二氧化碳檢測且定期進行工作環境全面消毒，以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每年辦理員工健康檢查及舉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八)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與管理階層高度重視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並承諾在監督及治理層面，積極推動相關政策與行動、定期檢視氣候風險與機會對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策略的影響，並督導管理階層執行相關應對措施，以確保永續經營及社會責任的履行。 本公司承諾對管控區內之能源妥善運用，同時每年進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與設定減量目標等程序，以展現公司對溫室氣體排放可能引發地球暖化及其對環境與氣候的衝擊的高度重視。 為追求公司永續經營的目標，本公司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及滿足客戶與政府對環境法規的要求，貫徹執行本減碳政策，且持續安排對同仁的相關培訓課程，使其瞭解並能主動採取有效支持行動。 本公司 111-113 年溫室氣體盤查相關作業，已依預訂時程進行： (1) 溫室氣體排放核算如期完成、 (2) 溫室氣體清冊與報告已撰寫完成； (3) 現階段執行作業著重於擬定內部查證計畫中。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最近兩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

單位：公噸 CO₂e

範疇	112 年度		113 年度	
	母公司		母公司	
	總排放量	總排放量	總排放量	密集度(註 1)
範疇一	12.8761	0.0042	12.7592	0.0030
範疇二	127.7429	0.0418	124.8781	0.0297
範疇三	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現階段以範疇一及範疇二資訊為主。			

註 1：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計算為：總排放量/營業額(新臺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本公司盤查基準年定為 112 年，首年度依 ISO14064-1：2018 進行盤查。本公司秉持永續經營理念持續改善，為求有效善用資源與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以這次盤查年度而言，其溫室氣體排放量主要為能源間接排放所貢獻。

本公司以節能為主，針對溫室氣體減量推行下列節能減碳策略與具體行動計畫，預計減量目標為 10%，目前已達成減量 3%。

節能減碳策略與具體行動計畫如下：

- (1) 於 96 年開始，每日午休時間實施關燈 1 小時。
- (2) 102 年起達符合辦公室標準照度約為 500~1,000 Lux，減少燈具數。
- (3) 103 年起鼓勵同仁共乘共享思維，若兩人以上有相近的出發地與目的地，共乘就能省下一台汽車以上的燃料，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降低污染。103 年起為創造低碳交通，在全體進行廠外活動時，提供共乘巴士，減少使用私車移動，有效達成實質減碳效果。
- (4) 104 年起逐步汰換成有節能標章 LED 燈具燈管，選擇經認證的節能商品。
- (5) 106 年起響應環保，實施自備環保筷。

(九)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集團已於第八屆第十九次董事會決議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本公司網站。</p> <p>(二) 本集團訂定「工作規則」及一系列倫理制度，規定員工不得接收客戶或廠商金錢或財務之贈與等防範不誠信行為規定，違反上述規定且情節重大者，公司得不經預告予以解雇且須賠償公司損失。</p> <p>(三) 本集團「工作規則」、「營業秘密管理辦法」及「獎懲辦法」均訂防範不誠信行為，及海外子公司亦訂定相關規定，並定期對舉辦員工教育訓練與宣導，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本集團定期檢核進銷貨客戶財務及信用狀況，以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且於商業契約中皆有訂定誠信行為相關條款。</p> <p>(二) 本集團指定稽核室為誠信經營專責單位，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並督促人力資源課經辦誠信經營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等事項。</p> <p>(三) 本集團與員工簽訂之服務合約書訂有競業禁止之規定，海外子公司設立利益衝突申報制度供員工自行陳述，且董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均依法予以迴避，以防止利益衝突。另本集團設有勞工意見信箱及「員工申訴管理制度」，提供員工適當陳述管道。</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四) 本集團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依法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亦定期查核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情形，並每季向董事會報告。 (五) 本集團定期舉辦課程，宣導並使員工清楚了解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	(一) 本集團訂有「檢舉非法與不道德或不誠信行為案件之處理辦法」，設有檢舉信箱及專線，依不同議題設置專責處理人員，並由人資單位根據調查結果進行檢舉事項的獎勵和處罰。 (二) 本集團針對檢舉事項均以保密行式協助，並於員工保密合約亦訂定相關職責保密之情事。 (三) 本集團採取嚴格保密檢舉人的相關資訊，檢舉人不因此遭受不當處置且不公平對待之情事。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集團架設公司網站，揭露集團概況、產品資訊及財務資訊，並以即時、公開方式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資訊，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本公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法令之規定適時辦理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集團每年安排董事參與誠信經營及公司治理相關教育訓練，且董事及經理人從事競業之行為均依法提報股東會或董事會通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十)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請參閱本公司網站 www.csi-sensor.com.tw 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mops.tse.com.tw。

(十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2月10日

本公司民國113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2月2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黃 育 仁 簽章



總 經 理：魏 耀 明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二)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常會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3.05.31	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投票結果照案承認。
	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1.經投票結果照案承認。 2.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1 元，除息基準日為 113 年 7 月 13 日，現金股息發放日 113 年 7 月 31 日。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經投票結果照案通過。
	通過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	經投票結果照案通過。
	選任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案	選任第十屆董事共 7 人(含 4 名獨立董事)。經濟部商業司於 113 年 6 月 26 日核准新任董事之變更登記。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經投票結果照案通過。

2. 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 9 - 30 次 董事會 (113.1.25)	無	無意見
第 9 - 31 次 董事會 (113.2.29)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3. 通過選任本公司第十屆董事(含獨立董事)。 4. 通過召集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5. 通過本公司擬辦理現金減資。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第 9 - 32 次 董事會 (113.3.13)	1.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 3.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案。 4. 通過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6. 通過新增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第 9 - 33 次 董事會 (113.4.16)	1. 通過董事會提名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 2. 通過本公司審查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3. 通過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第 9 - 34 次 董事會 (113.5.9)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無意見
第 10-1 次 董事會 (113.5.31)	通過選舉第十屆董事長案。	無意見
第 10-2 次 董事會 (113.8.5)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 通過聘請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3.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人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獨董持反對 或保留意見
第 10-3 次 董事會 (113.10.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第三季合併財務報表報告。 2. 通過增訂「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3. 通過本公司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委任。 4. 通過本公司經理人委任。 5. 通過解除經理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第 10-4 次 董事會 (113.12.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預算。 2.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銀行融資合約。 3. 通過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4. 通過新制訂「永續資訊之管理」內部控制制度。 5. 通過 114 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第 10-5 次 董事會 (114.2.2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 2.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3.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現金股利情形。 4.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盈餘分派案。 5. 通過本公司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通過本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轉讓員工。 7.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 8. 通過聘請本公司第六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9. 通過辦理本公司 110 年度私募普通股股票補辦公開發行暨申請上市。 10.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案。 11. 通過本公司 114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暨委任報酬及其獨立性評估。 12. 通過召集本公司 114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無意見

(十三)113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柏全	113.01.01~ 113.12.31	3,320	50	3,370	非審計公費係薪資資訊檢查表
	林鈞堯	113.01.01~ 113.12.31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蔡晏潭	113.01.01~ 113.12.31	0	695	695	非審計公費係稅務簽證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彩鳳	113.01.01~ 113.12.31	0	572	572	非審計公費係移轉訂價、集團主檔報告及稅務專案查核
	張維欣	113.01.01~ 113.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或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無此情形。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22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大股東/董事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90,626)	-	-	-
董 事	東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黃育仁	105,000	-	-	-
董 事	東友科技(股)公司代表人： 楊其昶(註1)	(54,373)	-	-	-
大股東/董事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315,800)	-	-	-
董 事	環球水泥(股)公司代表人： 侯智升(註2)	-	-	-	-
董 事	光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70,100)	-	-	-
董 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陳建龍(註3)	-	-	-	-
董 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蕭恩信(註4)	-	-	-	-
董 事	光菱電子(股)公司代表人： 侯智升(註2)	-	-	-	-
董 事	光菱電子(股)公代表人： 顧慕堯(註5)	-	-	-	-
獨 立 董 事	王修銘	-	-	-	-
獨 立 董 事	黃詩瑩	-	-	-	-
獨 立 董 事	蕭雲祥	-	-	-	-
獨 立 董 事	顧啟東(註6)	-	-	-	-
總 經 理	魏耀明(註7)	-	-	-	-
代理總經理	楊其昶(註1)	(54,373)	-	-	-
策 略 長	黃育仁	105,000	-	-	-
副 總 經 理	蕭獻賦(註8)	-	-	-	-
協 理	吳少洋(註9)	50,000	-	-	-
資 深 經 理	洪建仲	42,000	-	-	-
經 理	林季屏	17,000	-	-	-
公司治理主管	買僑培	(6,000)	-	-	-

註1：楊其昶先生於113.10.29卸任，於113.11.30離職，其持有股份其後將不再申報。

註2：侯智升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以環球水泥代表人新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註3：陳建龍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新當選為本公司董事，

於113.12.4卸任，光菱電子(股)公司改派董事代表人，其持有股份其後將不再申報。

註4：蕭恩信先生於113.12.4新任，光菱電子(股)公司改派董事代表人，其持有股份自當日起開始申報。

註5：顧慕堯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後卸任，其持有股份其後將不再申報。

註6：顧啟東先生於113.5.31股東常會新當選為本公司獨立董事，其持有股份自當日起開始申報。

註7：魏耀明先生於113.10.29新任為本公司總經理，其持有股份自當日起開始申報。

註8：蕭獻賦先生於113.3.27離職，其持有股份其後將不再申報。

註9：吳少洋先生於113.7.19離職，其持有股份其後將不再申報。

2.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3.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4年3月22日

單位：股；%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東友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26,015,634	19.39%	0	0	0	0	菱光科技	1.董事長係同一人 2.為東友科技董事	無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博智投資(股)公司	11,842,200	8.83%	0	0	0	0	無	無	無
天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建國	11,105,515	8.28%	0	0	0	0	光菱電子	為天達投資董事	無
環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侯博義	8,100,000	6.04%	0	0	0	0	環球水泥	為環泥投資董事及監察人	無
光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順榮	5,130,900	3.82%	0	0	0	0	東友科技	為光菱電子董事	無
							菱光科技	為光菱電子董事	
菱光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育仁	4,528,800	3.38%	0	0	0	0	東友科技	1.董事長係同一人 2.為菱光科技董事	無
							光菱電子	為菱光科技董事	
							環球水泥	為菱光科技董事	
林高煌	2,090,000	1.56%	0	0	0	0	無	無	無
侯阿忠	1,732,000	1.29%	0	0	0	0	無	無	無
賴和貴	1,000,000	0.75%	0	0	0	0	無	無	無
劉榮煌	770,000	0.57%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12月31日 /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reative Sensor Inc.(BVI)	15,415	100%	0	0	15,415	100%
Creative Sensor (USA) Co	100	100%	0	0	100	100%
Creative Sensor Co., LTD. (Hong Kong)	0	0	15,501	100%	15,501	100%
無錫菱光科技有限公司	0	0	出資證明	100%	出資證明	100%
南昌菱光科技有限公司	0	0	出資證明	100%	出資證明	100%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408	29.69%	12,799	11.38%	46,207	41.07%
天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340	29.85%	0	0	21,340	29.85%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14年3月22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 他
87.06	10.0	4,000	40,000	1,000	10,000	設立	無	—
88.05	10.0	6,000	60,000	6,000	6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無	—
89.06	12.5	72,000	720,000	36,000	360,000	現金增資 300,000 仟元	無	註 1
91.06	12.5	72,000	720,000	50,000	500,000	現金增資 140,000 仟元	無	註 2
91.11	18.0	72,000	720,000	70,000	700,000	現金增資 200,000 仟元	無	註 3
93.07	10.0	112,900	1,129,000	78,239	782,390	盈餘轉增資 82,390 仟元	無	註 4
94.06	10.0	112,900	1,129,000	87,331	873,316	盈餘轉增資 90,926 仟元	無	註 5
94.11	43.0	112,900	1,129,000	98,968	989,686	現金增資 116,370 仟元	無	註 6
95.03	55.8	112,900	1,129,000	99,821	998,216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換發普通股 853,030 股	無	—
95.08	10.0	160,000	1,600,000	123,027	1,230,277	盈餘轉增資 232,060 仟 元	無	註 7
96.01	36.23	160,000	1,600,000	123,560	1,235,603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換發普通股 532,690 股	無	—
96.04	36.23	160,000	1,600,000	126,663	1,266,627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換發普通股 3,102,351 股	無	—
96.07	36.23	160,000	1,600,000	126,682	1,266,820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換發普通股 19,320 股	無	—
97.08	10.0	160,000	1,600,000	130,000	1,300,000	盈餘轉增資 33,180 仟元	無	註 8
98.02	10.0	160,000	1,600,000	127,000	1,270,000	庫藏股註銷 30,000 仟元	無	註 9
99.04	30.1	160,000	1,600,000	127,035	1,270,35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 通股 35,000 股	無	—
100.04	28.94	160,000	1,600,000	127,055	1,270,550	員工認股權憑證換發普 通股 20,000 股	無	—
109.07	10.0	250,000	2,500,000	127,055	1,270,550	增加額定資本股數 90,000,000 股	無	註 10
110.11	23.49	250,000	2,500,000	149,055	1,490,550	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 股 22,000,000 股	無	—
113.9	10.0	250,000	2,500,000	134,149.5	1,341,495	現金減資 149,055 仟元	無	註 11

註 1：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89 年 6 月 23 日 (89)台財證(一)第 520523 號函。

註 2：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91 年 3 月 25 日 (91)台財證(一)第 111551 號函。

註 3：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91 年 11 月 14 日 (91)台財證(一)第 0910161006 號函。

註 4：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民國 93 年 6 月 17 日(93)台財證(一)第 0930127004 號函。

註 5：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4 年 6 月 2 日金管證一第 0940122245 號函。

註 6：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4 年 11 月 25 日金管證一第 0940149562 號函。

註 7：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5 年 6 月 30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7763 號函。

註 8：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7 年 7 月 2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055 號函。

註 9：庫藏股註銷股份核准文號：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97 年 12 月 19 日金管證一字第 0970069736 號函。

註 10：增加額定資本核准文號：1101101 經授商字第 11001197750 號函。

註 11：現金減資資本核准文號：1130906 經授商字第 11330160790 號函。

114年3月22日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1)	未發行股份(註2)	合計	
普通股	114,349,500	115,850,500	250,000,000	上市股票
	19,800,000			私募股票

註1：上市公司股票。

註2：未發行股份包含可轉換公司債保留額度。

註3：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14年3月2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東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015,634	19.39%
環球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1,842,200	8.83%
天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105,515	8.28%
環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00,000	6.04%
光菱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5,130,900	3.82%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28,800	3.38%
林高煌		2,090,000	1.56%
侯阿忠		1,732,000	1.29%
賴和貴		1,000,000	0.75%
劉榮煌		770,000	0.57%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定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屆決算後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一、提繳稅捐。

二、彌補虧損。

三、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四、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提列或轉回特別盈餘公積。

五、減除一至四款規定數額後，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之經營環境屬穩定成長之行業，鑑於未來仍有擴廠及轉投資計劃，故盈餘之分派，以發放百分之八十之股東紅利為原則。各年度發放前項股東紅利中現金股利之比例，以百分之五十為原則，但最少不得低於百分之五。

2. 本公司 114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分派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2.10 元，並待訂定除息基準日後依作業程序配發。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提撥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五為董事酬勞。並依本公司「董事酬金核發辦法」，就辦法內評估項目如：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貢獻價值及盡責程度，並參酌國內外水準議定及發放之，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制度。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比例提撥。

2. 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其差異金額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 114 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於 114 年 2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董事及員工酬勞分派案，擬提撥董事酬勞計新台幣 15,227,003 元，員工酬勞計新台幣 45,681,006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擬於 114 年 5 月 20 日報告股東會。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配發股票股利。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發放對象	董事會決議 發放金額	實際發放金額	發放方式
員工酬勞	本公司員工	28,145,542	28,145,542	現金
董事酬勞	本公司董事	9,381,848	9,381,848	
合計		37,527,390	37,527,390	

(六)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 (3)有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4)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5)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6)光學儀器製造業。
- (7)國際貿易業。
- (8)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9)電子材料批發業。
- (10)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1)電信器材批發業。
- (12)精密儀器批發業。
- (13)電子材料零售業。
- (14)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15)電信器材零售業。
- (16)精密儀器零售業。
- (17)資訊軟體服務業。
- (18)一般儀器製造業。
- (19)照明設備製造業。
- (20)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21)船舶及其零件製造業。
- (22)軌道車輛及其零件製造業。
- (23)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24)機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25)自行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26)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27)其他運輸工具及其零件製造業。

- (28)其他光學及精密器械製造業。
- (29)航空器及其零件批發業。
- (30)照相器材批發業。
- (31)交通標誌器材零售業。
- (32)航空器及其零件零售業。
- (33)工業用塑膠製品製造業。
- (34)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營業額	營業比重(%)	營業額	營業比重(%)
影像感測器	3,056,224	100	4,200,192	100
合計	3,056,224	100	4,200,192	1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 CISM(Contact Image Sensor Module 接觸式影像感測模組)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就 CIS 主要應用商品及市場需求而言，本集團已開發全系列產品以符合各式掃描輸入裝置(如 MFP 掃描器、影印機...)之需求。113 年研發之重點工作如下：

- A. 量產高景深 CISM。
- B. 量產新世代高亮度 CISM 光源。
- C. 優化成本設計之 CISM。
- D. 智慧圖案對比感測器。
- E. 優化紅外熱成像模組。
- F. 開發超高解析度紅外熱成像模組。
- G. 自動化生產製程能力提升。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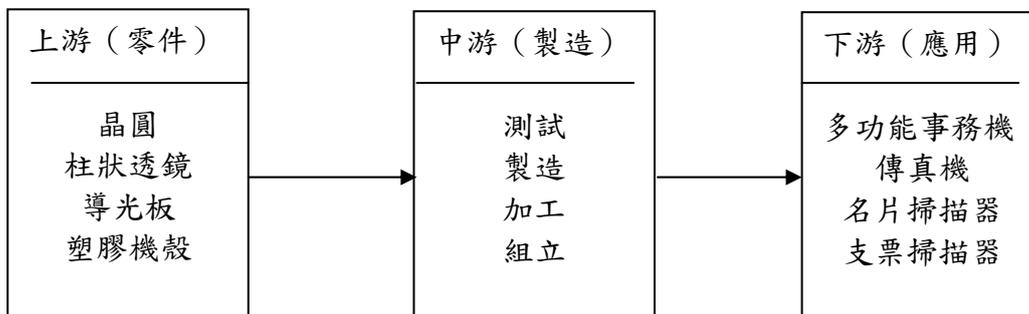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設計、製造及銷售 CISM，產品應用範圍包括個人用的電腦週邊掃描器、辦公室或工作站事務影印多功能機、數位影印機、電子白板、指紋、紙鈔辨識系統等，故電腦週邊產業的發展與本公司息息相關。



CISM 由於模組化的設計有利於系統商應用組裝，多年來的發展下，個人及 SOHO 商業用途的掃描功能產品，CISM 的使用已經成為主流。本集團主力產品供應掃描器、傳真機及多功能事務機使用。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集團 CISM 產品購入晶圓、柱狀透鏡、導光板、塑膠機殼及其他電子零件，經過晶圓測試、晶圓切割、上片、打線、組立等前段加工及後段加工後，再予以測試檢驗，完成後直接售與專業製造代工廠，其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3. 產品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發展趨勢

CISM 成為多功能事務機採用的主要元件，重點在低成本、低耗電與輕薄短小，這是本集團發展之利基。透過與客戶協同開發新型產品，朝向超高速、高精密度、高景深之解決方案。菱光的團隊，不論在研發、價格、品質、及服務，均已讓客戶建立信心。公司內部亦積極開發新產品，拓展新市場。

(2) 產業市場競爭情形

在經歷了 112 年因全球終端需求疲軟及庫存調節，使出貨量偏低的情況後，113 年全球景氣回升，在半導體及相關電子產業庫存去化效應下，回補需求湧現，出貨數量也提升。本集團目前維持市場領導地位。透過全線自動化生產來達到成本最小化、品質最佳化，以因應不斷高漲的集團生產人力成本。市場競爭仍著重在供應鏈的掌握與成本的控制。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最近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1.113 年度投入之合併研發費用為 79,265 仟元。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主要台系、日系、美系客戶年度量產機種。
- (2) 高速 A4& A3 CISM 開發完成並導入量產。
- (3) A4 CISM 導入自製零組件並大量生產。
- (4) 完成高景深 CISM 原型機。
- (5) 完成智慧圖案對比感測器原型機。
- (6) 高/低解析度紅外熱成像模組導入量產。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積極監控下游客戶庫存狀況，隨時調整備料以降低風險。
- (2) 提高生產效率並嚴格管控成本，藉以維持毛利。
- (3) 量產高景深影像輸入模組以強化在高階 MFP 市場之競爭力。
- (4) 積極推廣紅外熱成像機芯於「安全監控」與「工業檢測」應用。

2.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 開發新世代線性掃描光源，進一步降低成本並提升發光效能。
- (2) 開發高階紅外熱成像機芯與多光譜成像模組開發以切入高毛利利基市場應用。
- (3) 開發智慧圖案對比感測器與工業條碼掃描器，擴增掃描模組的應用市場。
- (4) 其他光輸入/出裝置的市場開發。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本集團產品之銷售區域，以亞洲、美國、歐洲之資訊科技與消費性電子廠商為主，目前大多數為國際知名之代工或系統廠商。

2.市場佔有率

單位：新台幣仟元

營業收入	112 年度	113 年度
菱光科技	3,056,224	4,200,192
亞太影像	3,539,084	4,393,068

資料來源：公開資訊觀測站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以供給面而言：

113 年極端氣候事件頻發(熱浪、洪災、乾旱)影響層面廣泛，加上地緣政治風險仍高，仍需審慎因應，持續維繫上下游供應鏈關係，並加強原物料庫存控管，確保物料正常供給，產能不會受到缺料影響。

(2)以需求面而言：

預期 114 年全球經濟成長與 113 年持平，主要驅動因子包括半導體高階製程與伺服器需求強勁和能源領域的創新，然而，美國政權輪替後，提高貿易對手的關稅政策，可能推升商品價格，致消費支出縮減將造成經濟活動減緩等負面衝擊，預期對於消費型機種的需求持續減弱，商用機種則因客戶將有新機種開發計畫，以及商務彩色列印的需求，出貨可望持穩，從長期來看，在無紙化及生成式 AI 發展的影響下，多功能事務機市場出貨量預估長期仍呈現逐年微幅下調的趨勢。

4.競爭利基

(1)嚴格的品質要求及精良的製程技術：

本公司之客戶均為國際品牌大廠，因此客戶對於品質的要求相對嚴格，公司內部持續的品質改善計畫是精益求精，本公司已取得包含 ISO9001 及 ISO14001 在內的國際品質系統認證，工廠更進一步進行整體無塵室 ESD 防護環境提升，並且讓生產線逐步全面自動化，以及精實生產線導入，從而製造出高水平的產品。並且對於產品品質設計，也可以對應不同客戶需求，在同業中也可提供較佳的設計整合能力，讓整體產品品質水準高於業界水平。

(2)良好的供應商整合能力：

由於 CISM 之重要零組件，如感測元件、電路板、對焦鏡以及光源相關廠商的密切配合開發，品質的要求相當重要，研發設計是採取密切合作及協同作業的形態，取得客戶商機。另一方面，藉由密切的合作關係以及採購規模，本集團得以穩定及合理之價格取得原料進行生產，以增加公司產品競爭力。

(3)完整的研發團隊及技術能力：

本集團之研發團隊在 CISM 之研發方面已經營多年，有自行設計能力，取得多項專利，並與相關廠商研究合作開發重要原物料，因此本集團之研發技術之素質及技術創新能力領先同業水準。

(4)產品應用領域擴大：

本集團應用多年累計之 CISM 生產技術，跨入相關技術以及上下游產品開發領域，除現有之產品外，亦成功開發應用於大型印刷機之智慧圖案對比感應器，獲得客戶肯定。遠紅外線熱成像產品，已經成功導入多個客戶的系統，將持續在工業檢測及監控市場推廣至終端客戶，以提高產品之出貨量。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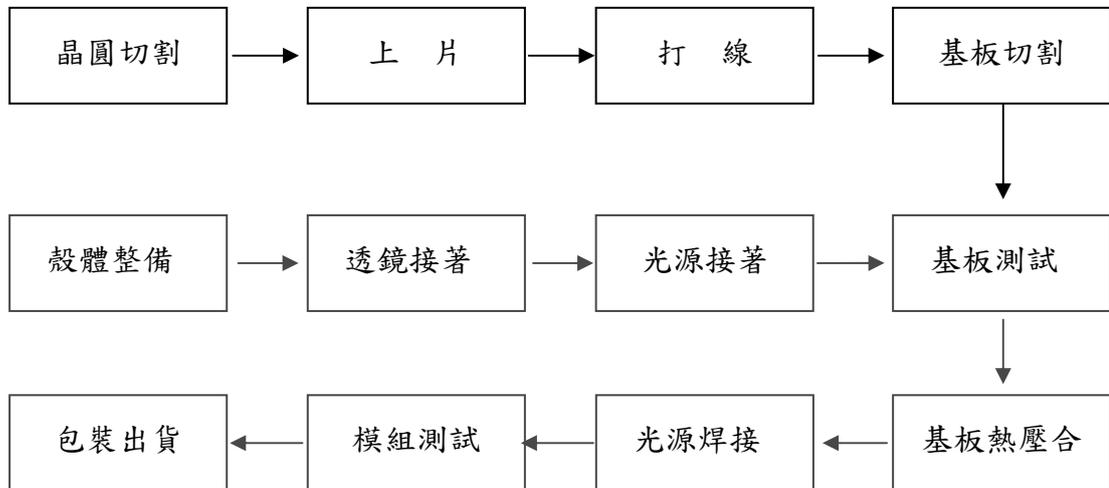
項目	有利因素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一、產業遠景	多功能事務機器市場仍為辦公/家用產品主流，需求穩定，且 CIS 產業仍為寡佔市場，進入門檻高，國內外競爭廠商有限的情況下，中長期而言，市場需求不墜。	多功能事務機器已步入成熟期，成長已趨緩，使得本公司該產品的營收成長幅度逐漸緩和。	(1)開發更高速、高解析的產品，以應用於高階的噴墨及雷射 MFP，以擴大產品滲透率，維持營收持續成長。 (2)與國內相關廠商研究合作開發重要原物料，以降低成本。 (3)運用 COB 封裝與影像技術能力，切入圖案對比感測器及紅外線熱成像感測器等產業，以擴大經營利基點及發展新的應用領域。
二、在產業界之地位	目前在彩色接觸式影像感測器之市場佔有率為世界第一，擁有較佳之生產規模競爭力與成本控制能力。	上下游同屬寡佔市場，價格操控力較弱，而競爭廠商為爭取商機，形成價格競爭。	(1)加強高階產品與低價模組產品的開發，兼顧提高附加價值及市場佔有率，拉開與同業之差距。 (2)持續製程改善並與供應商開發高效能低成本之原物料，以降低生產成本。
三、主要原物料供應狀況	本集團與主要原物料供應商採長期合作之策略聯盟關係，對於所供應原物料及零配件之品質及數量均能掌握。	主要原物料廠商部份產品屬寡佔市場，價格之彈性較小。	(1)與相關廠商研究合作開發重要原物料，以降低成本。 (2)持續維持與供應商良好往來關係，取得穩定的供貨來源。
四、主要商品銷售狀況	本集團產品品質、交期深受客戶肯定，市場佔有率穩居彩色 CIS 穩居龍頭地位，且在持續開發新客戶、以及與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之下，銷售數量將持續成長。	(1)下游產品市場淡旺季明顯，影響產能規劃。 (2)客戶集中度高。	(1)積極開拓業務，吸引新客戶與新訂單，期以分散客戶群。 (2)取得長期穩定的訂單，以在產能上做適度調配，降低淡旺季過於明顯之營運成本。
五、財務狀況	本集團長期以來維持穩定獲利，加上管理階層對應收帳款及存貨等之控管相當重視，因此營運活動均呈現現金流入狀況，財務結構健全，自有資金部份充足無虞。	產品過於單一化，以及產業已屬成熟期，營收及獲利成長遲緩均弱化獲利能力。	發展新事業以挹注未來經營獲利之活力，另目前資金充裕，足以應付未來資本支出之所需。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項 目	主要產品	用 途
接觸型影像感測器	CIS	多功能事務機器 傳真機 影像掃描器 影印機 名片型掃描器 辨鈔機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供應來源	供應狀況
晶圓	日本、新加坡、美國、菲律賓	良好
柱狀透鏡	日本、大陸	良好
光源導光板	日本、台灣、大陸	良好
印刷電路板	大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324,523	16.22%	無	A 公司	472,621	16.57%	無
2	B 公司	323,530	16.17%	無	B 公司	450,562	15.80%	無
3	C 公司	317,871	15.89%	無	C 公司	247,724	8.69%	無
	其他	1,034,896	51.72%	--	其他	1,680,863	58.94%	
	進貨淨額	2,000,820	100.00%		進貨淨額	2,851,770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進貨供應商排名未有重大變動，惟為分散進貨風險及穩定供貨來源，在不影響原物料品質之前提下，積極尋求新的協力廠商。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2 年度				113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公司	478,789	15.67%	無	甲公司	615,865	14.66%	無
2	乙公司	393,954	12.89%	//	乙公司	525,504	12.51%	//
3	丙公司	366,840	12.00%	//	丙公司	443,558	10.56%	//
4	丁公司	270,681	8.86%	//	丁公司	411,713	9.80%	//
	其他	1,545,960	50.58%	--	其他	2,203,552	52.47%	//
	銷貨淨額	3,056,224	100.00%		銷貨淨額	4,200,192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由於本公司生產單一產品，銷貨對象均為國際大廠，客源穩定。本公司除與原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外，亦致力於開發新客源。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集團從業員工資料

項目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截至 3 月 31 日
	員工人數	間接人工	280	311
直接人工		368	749	687
合計		648	1060	1001
平均年歲		38.9	37.5	37.9
平均服務年資		5.25	5.7	5.6
學歷分佈比率 (%)	博士	1%	0%	0%
	碩士	2.5%	2.0%	2.1%
	大專	20.5%	27.9%	29.1%
	高中	36%	36.5%	35.6%
	高中以下	40%	33.6%	3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本集團為電子零組件製造業，生產過程中並無產生廢氣、廢水及噪音污染等情形，故最近二年度未有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預計未來亦無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及其實施情形：

- A. 本公司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海外子公司員工自到職日起，即享有當地保險制度。
- B. 依本公司之員工認股辦法規定，於辦理現金增資時，均依規定保留 10%至 15% 由員工認股，並實施員工分紅制度。
- C.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各項福利措施之運作情形，均由福利委員會統籌運作。目前各項請休假、工作時間等勞動條件皆依勞基法規定辦理，並規劃多項福利措施。
- D. 目前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 ①三節禮金、生日禮券。
 - ②年終獎金、績效獎金。
 - ③舉辦年終尾牙活動。
 - ④舉辦員工國、內外旅遊活動。
 - ⑤員工婚喪喜慶禮金。
 - ⑥子女教育補助。
 - ⑦替員工依法加勞、健保及團體保險。
 - ⑧提供員工現金增資時之認股機會。

2.員工進修、訓練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 A. 員工教育訓練部分，依照公司訓練相關辦法「教育訓練實施辦法」、「內部教育訓練實施辦法」、「派外訓練管理辦法」、「語言檢定補助辦法」、「在職進修補助辦法」等規定實施。積極提供員工各種學習與發展的機會與環境，以培養具國際觀、主動學習的優勢人才。
- B. 113 年度教育訓練時數統計：於 113 年度內共開設主管訓練、核心能力及專業能力提升內外訓課程，共計 246 人次參與訓練，合計時數共 1,000 小時，113 年平均每人共接受 15 小時訓練，全年度訓練支出共計 732,618 元。

3.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 A. 本公司員工之退休制度及辦法，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有關規定辦理；海外子公司依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辦理。

- B. 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退休制度之實施情形。
- C. 本公司依中華民國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之規定，承請精算師對於勞工退休準備金進行評估計算，並提出精算評估報告。

本公司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月提繳員工工資的 6% 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帳戶；海外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之養老保險制度，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A. 本集團一向秉持自主管理、全員參與之經營方式，每個部門主管與部屬之間，均透過定期之業務會議、教育訓練、有效溝通，故勞資關係極為和諧。

5.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集團為維護工作場所就業秩序，及明確規範勞資雙方之權利與義務關係，依法訂有「工作規則」並經主管機關核備後公開揭示。此外，為降低公司經營風險，防止損害股東利益的行為發生，並使本公司從業人員有所依循，特訂定以下守則並積極宣導：

- A. 誠信經營守則：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做出其他違反誠信或違背受託義務的行為。
- B. 遵守反托拉斯行為：對待競爭者及業務往來對象需保持高度警覺，需明確答覆不能透露敏感資訊之立場，且不得有特別優惠之情事。
- C. 檢舉非法與不誠信行為：員工如有發現侵占公司財產、影響公司財務報告準確性、對外收取不當利益等違反公司道德準則之行為，應透過公司內部正常管道反映問題。

6.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集團為建立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於內部控制制度修訂「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已於 111.12.21 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告知所有員工及經理人。

7.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A. 工作環境保護措施

- ① 本集團擁有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本集團環境政策為：(1) 遵守並符合環保的法令及其他要求事項。(2) 提倡資源回收再利用，力行工業減廢，以達污染預防。(3) 減少危害性物質使用，做好污染控制與管理，並致力於綠色產品設計與製造。(4) 預防意外事故與災害、加強防災演習。
- ② 設備安全：本公司所在大樓之電梯及貨梯均有依規定定期檢查，且每月均委託外部廠商進行勞工安全衛生檢查；避免勞動風險增加，要求勞工佩戴勞動保護用品。
- ③ 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消防灑水系統、逃生系統如緩降梯及緊急照明燈等，且每年進行照明、消防、二氧化碳檢測。
- ④ 本集團每半年進行飲用水檢測，此外，每年並定期進行工作環境的全面消毒，以保持工作環境的衛生。

B. 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 ① 本集團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以確保勞工身心權益，並降低作業時所造成之各重大危害，此外並訂定「天災、停電、待料等事故出勤辦法」，以利災害發生時得以立即應變。
- ② 醫療保健：本集團提供在職人員每年一次健康檢查。
- ③ 每年定期舉行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增進員工相關知識以降低員工職業傷害。
- ④ 本集團櫃檯隨時備有酒精及口罩供員工及訪客使用，以降低工作環境員工傳染流行性感冒的機率。
- ⑤ 避免勞工人身安全發生，要求佩戴保護用品，並制定相關操作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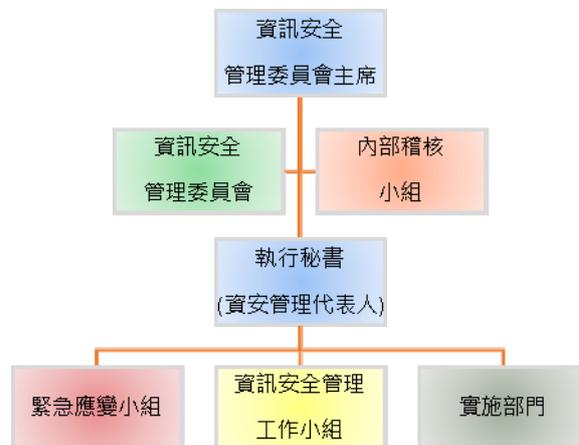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落實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本公司設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主席，資訊部門最高主管擔任副主席，另由總經理指派執行秘書一人擔任執行秘書，於委員會下成立各工作小組，負責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各小組成員由資訊部門最高主管指派。

資訊安全管理組織架構如下圖



(二) 資訊安全政策

基於公司營運需求，依據 ISO/IEC 27001、ISO/IEC 31000、ISO/IEC 31010、ISO/IEC Guide 73 等國際標準，及資通安全管理法、個人資料保護法等標準及法令規定，訂定「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確保本公司資通訊基礎設施、資訊系統符合公司有關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及合法性要求，以建全本公司現有管理制度，並沿用國際標準組織所訂定之持續改善 PDCA 循環流程管理模式，整合及強化資訊安全管理體系，建立制度化、文件化及系統化之管理機制，持續監督及審查管理績效，以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個人資料保護及業務持續營運之理念，並達到以下之標的：

- (1) 落實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政策。
- (2) 導入資訊安全管理制度。
- (3) 提升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之素養。
- (4) 強化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應變能力。
- (5) 達成資訊安全管理政策量測指標。

(三)具體管理方案

2024 月 9 月啟動「資安管理制度導入暨驗證專案」；預計於 2025 年進行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驗證。主要工作包括外部威脅防範工作以及內部管理工作，如下：
外部威脅防範工作內容

1. 定期執行弱點掃描、系統更新及社交工程攻擊演練，降低駭客入侵。
2. 使用防火牆過濾惡意網站及程式。
3. 使用郵件過濾軟體過濾郵件病毒及垃圾郵件。
4. 更新防毒軟體，防止感染各類病毒。
5. 進行軟硬體供應商查核及簽訂「委外廠商人員保密切結書」。
6. 定期收集威脅情資，進行資安情資分享與資安事件之通報、應變與協處。

內部管理工作內容

1. 加強資安宣導及教育訓練。
2. 針對機密文件加密，防止資料外洩。
3. 針對關鍵主機定期備份，並且每年執行營運持續演練。
4. 定期審查特權帳號及一般帳號，控管帳號。
5. 設置系統開發測試環境，減少人為疏失。
6. 非公司電腦禁止存取內部網路資源。
7. 收集系統軌跡紀錄，防止他人非法進入系統。
8. 非經授權禁止在公司電腦使用隨身碟。
9. 進行資訊資產等級分類，進行資安風險評鑑及改善計劃。

(四)資安投資計畫

- (1) 導入 ISO27001:2022，設置資安專責主管及人員，建置資訊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具體管理方案，並定期檢討資訊安全政策，以確保資訊安全。
- (2) 針對資訊環境進行資安健檢，汰換總部防火牆設備，更新 EDR 防毒軟體，官網更換系統架構並進行改版，汰換 UPS，升級備份系統等
- (3) 引進超融合基礎架構 (HCI) 系統，透過儲存資源的共用資料中心硬體與智慧軟體相結合，建立彈性的建構模組，增加在部署新應用的彈性跟敏捷性，快速回應業務需求，提高關聯式資料庫等關鍵業務應用程式的效能，並且可間接提高安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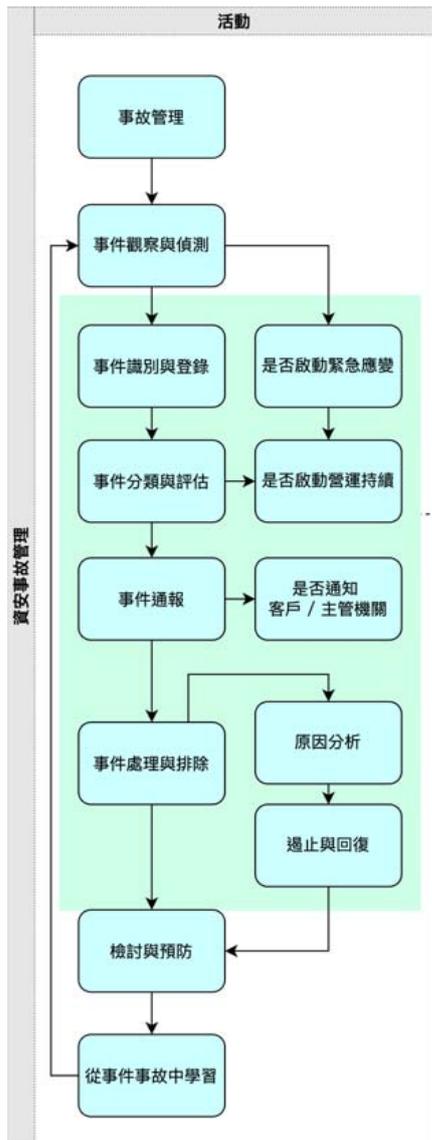
(五)緊急通報程序

資訊安全事故包括病毒感染、資料外洩、非授權存取、系統或設備服務中斷、資料遺失或被竄改等對資通訊資產造成實質傷害的資訊安全事件狀況。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發生事故時，應在最短時間進行通報和處理。本公司訂定資訊安全事故管理作業程序書，記錄、處理與管理資訊安全事件及事故資料，及時排除管理事故，降低資訊安全事故可能造成的危害及影響。

基於資訊安全管理法的要求，本公司應依據合約規定，在發生資訊安全事故時，通報客戶及主管機關

本公司資安事件通報程序如下



資安事件之後續補救措施

本公司依照資訊安全事故管理作業程序書實施原則，如果發生重大資安事件，將第一時間依照作業流程進行處理，並減少衝擊。

執行成果

1. 成立「資訊安全管理委員會」，導入 ISO27001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持續進行資安改善作業。
2. 2024 年無發生任何影響公司營運之資訊安全事件。
3. 113 年度資安課程教育訓練共 49 人次 136 小時。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差異		
				金額	%	說明
流動資產		4,312,223	3,410,424	901,799	26.44	1
固定資產		144,408	150,450	(6,042)	(4.01)	—
其他資產		4,611,279	3,660,838	950,441	25.96	2
資產總額		9,067,910	7,221,712	1,846,198	25.56	3
流動負債		2,684,513	1,993,466	691,047	34.66	4
負債總額		2,829,848	2,058,472	771,376	37.47	4
股本		1,341,495	1,490,550	(149,055)	(10.00)	—
資本公積		986,117	984,201	1,916	0.19	—
保留盈餘		2,127,582	1,902,174	225,408	11.85	—
股東權益總額		6,238,062	5,163,240	1,074,822	20.81	5
兩期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絕對金額超過新台幣 10,000 仟元者，方予分析。						
1.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2.主係有價證券價值增加所致。						
3.主係營業活動現金流入及有價證券價值增加所致。						
4.主係銷貨上升致進貨應付帳款增加。						
5.主係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成本	3,341,806	2,482,393	859,413	34.62	1	
營業毛利	858,386	573,831	284,555	49.58	1	
營業費用	376,440	336,640	39,800	11.82	—	
營業淨利	481,946	237,191	244,755	103.18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
其他收入	175,601	166,519	9,082	5.45	—	
其他利益及損失	(89,736)	(49,888)	(39,848)	(79.87)	2	
財務成本	(24,859)	(21,968)	(2,891)	(13.16)	—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0,709	(2,603)	13,312	511.40	3	
稅前淨利	553,661	329,251	224,410	68.15	1	
所得稅費用	(192,390)	(82,461)	(109,929)	(133.31)	1	
本期淨利	361,271	246,790	114,481	46.38	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增減比例變動未達 20%或絕對金額未達新台幣 10,000 仟元者，免予分析，其分析如下：						
1.營收及毛利受終端市場需求復甦而增加。						
2.匯兌影響所致。						
3.被投資公司淨利增加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

項目	年度	113 年度	112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28.13	9.12	208.4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81.62	157.29	15.46
現金再投資比率(%)		7.56	(1.29)	686.0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營收及毛利增加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投資及融資活動現金流量(3)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3,103,866	376,430	(689,228)	2,791,068	\$ -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營業收入穩定並持續獲利，且對存貨庫存及應收帳款收現有效控管，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預計 114 年投資活動現金流出為資本支出					
(3)融資活動：預計 114 年籌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為發放現金股利。未來如有營運擴張之需，將再視市場狀況採取最有利之籌資方式。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最近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

本集團之轉投資以影像感測器等核心本業為主，配合公司長期發展規劃，對於各項投資計畫採審慎保守的態度進行評估。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為 10,709 仟元，較 112 年度之-2,603 仟元增加 13,312 仟元，係轉投資之企業獲利上升所致。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之投資計畫，除持續鞏固核心本業之投資，並依據未來景氣變化及配合本集團新產品開發進度，調整及佈局未來發展策略。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3 年度金額	佔營業收入%	佔稅前淨利%
利息收支淨額	16,249	0.38	2.93
兌換損益淨額	73,811	1.75	13.33
遠匯避險損益淨額	(109,517)	(2.60)	(19.78)

2.利率變動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來自短期借款。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使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部分利率風險被按浮動利率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抵銷。面臨借款利率之波動影響，本集團隨時檢視市場變化，適時調整融資策略。

3.匯率變動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部份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本公司透過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建立自然避險策略，同時搭配 SPOT、遠期外匯、貨幣交換等方式避險，並以穩健原則進行避險，以降低匯率波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單位:千元)：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66,093	32.73	\$ 2,163,224	1%	\$ 21,632	\$ -
人民幣：新台幣	300	4.55	1,356	1%	14	-
美金：人民幣	53,222	7.19	1,741,956	1%	17,420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4,167	32.73	\$ 1,118,286	1%	\$ 11,183	\$ -
美金：人民幣	27,371	7.19	895,853	1%	8,959	-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變動 幅度	敏感度分析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3,557	30.71	\$ 1,337,635	1%	\$ 13,376	\$ -
人民幣：新台幣	300	4.34	1,302	1%	13	-
美金：人民幣	32,940	7.08	1,011,587	1%	10,116	-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470	30.71	\$ 475,084	1%	\$ 4,751	\$ -
美金：人民幣	12,160	7.08	373,434	1%	3,734	-

4. 通貨膨脹

通貨膨脹情形並未對本集團之營運造成不良的影響，本集團將隨時密切注意利率、匯率及通貨膨脹情形對本集團損益影響並即時提出相關因應措施。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行為。
2. 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餘額均為零。
3. 本集團基於規避外幣淨部位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截至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遠期外匯合約金額為美金 2,800 萬元，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交換合約金額為美金 2,600 萬元。由於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之操作係以規避風險為目的，加以本公司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對此交易均有嚴格規範，故所產生之獲利或虧損對本公司之損益並未造成重大影響，而未來的操作仍以規避風險為目的。
4. 金融商品採用避險會計及其目標與方法：本集團並未採用避險會計。以上相關政策執行除審慎評估、定期回報及控管外，以本公司之「取得與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為依據。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 未來研發計畫

- (1) CISM 成本及品質持續改善。
- (2) 高景深數位化 CISM 之設計。
- (3) 新世代高亮度 CISM 光源設計。
- (4) 智慧圖案對比感測器。
- (5) 高階紅外線熱成像模組開發
- (6) 多光譜成像模組開發。

2. 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 114 年的研發費用約九仟一佰萬元。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經營團隊一直密切注意任何可能會影響公司財務及業務的國內外政策與法令。截至目前為止，相關政策及法令的變化對本公司的財務及業務並無重大影響。

(五)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電子郵件已取代傳真成為人們彼此溝通的首要管道，是以循此趨勢發展，處理傳真將無法成為消費者購買多功能機的理由，也因此掃描、影印功能反而是多功能事務機的主要利基點。從傳真機、掃描器到結合傳真、掃描、影印及列印等多重功能之事務機，本公司皆能與市場供需同步，對產業科技變化維持高度敏感，以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集團一向致力維持企業形象，並遵守法令規定，截至目前並未發生足以影響公司企業形象之情事。

-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集團未進行併購。
-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集團未進行擴充廠房。
-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多功能事務機市場主要由品牌廠商所主導，而本集團主要客戶之市場佔有率達全球一半以上，銷貨集中乃產業特性。在彩色影像感測器供給方面，由於國內外具彩色影像感測器生產技術之廠商甚少，而市場需求甚殷，加上該產業具有高度之進入障礙，形成該產業寡佔之情形。目前國內外量產彩色 CISM 之廠商，僅亞泰影像、日商 Canon 及本公司等少數廠商，各系統大廠在供應來源有限下，造成其進貨來源集中之情形。

- (十)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最近年度本公司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
-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陸、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查閱路徑如下：公開資訊觀測站 > 單一公司 > 電子文件下載 > 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 育 仁





菱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reative Sensor Inc.

- 客戶導向
- 以人為本
- 永續經營